

中國畫家叢書

勢 呵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

中国画家丛书

靳 尚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

A 825334

目 次

一、龚贤的生平和艺术活动·····	(1)
二、龚贤的艺术思想·····	(24)
三、龚贤山水画的成就和特色·····	(30)
附记·····	(42)
附录：龚贤论画·····	(43)

一、龚贤的生平和艺术活动

龚贤，又名岂贤，字半千，又字野遗(或作野逸)，号柴丈人。他生于1618年(明万历46年)，死于1689年(清康熙28年)^①。龚贤的祖籍在江苏昆山，但在他的幼年时代，他家即迁往南京，所以龚贤生长于南京，等于是南京人了^②。

龚贤是一个卓然自立的山水画大师，同时又是清初文坛上一位知名的诗人。在清代卓子任、邓孝威、朱彝尊、王渔洋以及其他人所编的明清诗人的总集中，龚贤是经常入选的一家。现在看来，他的诗虽然还不属于大家之列，但质朴清新，有诗味，读来真挚感人，没有什么空虚的陈言套语。郭沫若同志曾经指出：“半千的诗虽不多，大率精炼，颇有晚唐人风味。”又说他的“《与费密游》三首，确是格调清拔，意象幽远，令人百读不厌^③”。这都是符合于龚贤诗歌创作实际的评语。龚贤除

① 龚贤的生年，长期以来没有弄清。1962年12月16日香港《大公报》的《艺术》副刊刊登了宗典先生所著《龚贤的生年问题》一文，考证龚贤生于1618年，我认为是正确可靠的。至于龚贤的卒年，我们由孔尚任的《哭龚半千》一诗(见汪蔚林辑《孔尚任诗》第148页)得以确知在1689年。孔尚任在诗中说：“野遗归命辰，己巳秋之半。”这里的“己巳”是清康熙28年，即1689年。

② 叶虑澄《昆山人物传》(北京大学图书馆藏抄本)说，龚贤“久寓他邑，使不自言其故籍，孰知为昆山人”。一些地方志、绘画史书，是把龚贤视为南京人的。

③ 见《今昔集·题画记》，《郭沫若文集》第十二卷，第242页。郭沫若同志文中所说的龚贤的《与费密游》三首，实际是《与费密登清台》、《登眺伤心处》、《晚出燕子矶东下》等三首诗。见卓子任编《遗民诗》卷八。

绘画创作之外，有不少诗作及其他著作传世。据《昆新县志》卷三十八著录，龚贤的诗集和著作计有：《诗遇》、《半亩园诗草》、《半亩园尺牋》、《草香堂集》、《中晚唐诗纪》五种。其中，最末一种的刻本现在还可以看到。其余四种尚未发现刻本。但现藏上海博物馆的《龚半千自书诗稿》，显然应属于《半亩园诗草》中的作品。在龚贤的好友周亮工的后人刻印的《赖古堂尺牋》中，还可见到选自《半亩园尺牋》的龚贤的一些重要书信。特别值得庆幸的是，近年安徽歙县文化馆的郑初民同志发现了《草香堂集》的精抄本，对于研究龚贤的生平、思想和艺术提供了宝贵的新材料。

“一代人称诗画工”^①，这是龚贤的友好给他的评语。但龚贤不只是一个很有成就的画家和诗人，而且还是一个正直热忱的爱国主义者^②，有着积极的进步的政治倾向，一生都在关怀着国家的命运和民族的兴亡。

龚贤所生活的时代，用与他同时代的思想家黄宗羲的话来说，是一个“天崩地解”的时代^③。明代后期，由于宦官专权，政治黑暗，不择手段地掠夺压迫人民，终于使明王朝在它所激起的农民起义的大风暴中覆灭了。接着，关外满族的统治阶级又乘隙而入，夺走了农民起义的胜利果实，取代明王朝统治了中国，并在建立它的统治的过程中，极其残暴地镇压迫害汉族

① 王于棣：《赠柴丈》，见邓孝威编《天下名家诗观》二集卷六。

② 我在这里用爱国主义这个词，是从维护本民族的利益，反抗外族对本民族的压迫这个意义上来说的，不只指反抗外国对本国的侵略。中国是由许多民族组成的一个大国，中国历史上的爱国主义常常是通过反抗民族压迫而表现出来的。

③ 见《黄梨州文集·留别海昌同学序》。

人民，摧残中国的经济和文化，在中国历史上造成一次空前的浩劫。处在这样的时代，地主阶级中的士大夫，相当多的一部分人不顾国家民族的利益，既依附明王朝的宦官黑暗势力，而后再依附于施行残酷的民族压迫的新统治者清王朝，到处无耻地钻营投机，以求在这个大动乱的时代里保住个人的温饱，取得显赫的权势。另外一部分人，在国破家亡的情况下走投无路，只好出家，遁入空门。这样的人，在明末清初的画家中，可以举出一大串名字。这是一些被时代的大动乱抛出了生活的常轨的人。他们不同于前一类人，或多或少有爱国的正义感，但态度一般都比较消极。他们所走的道路，虽然也是一条痛苦的道路，但生活上较有保障，政治上较少风险。还有一部分人，同样深受国破家亡之苦，但他们主张采取积极斗争的态度，反对明王朝的宦官势力和清王朝统治者，改革和复兴明王朝，把人民从清王朝的民族压迫下解救出来。这自然还不是人民革命的道路，但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一条在很大程度上符合人民要求的、进步的、崇高的道路，同时又是一条充满了艰难和凶险的道路，并且是终于只能得到一个悲剧的结局的道路。清初的几位著名的思想家黄宗羲、王夫之、顾炎武，走的就是这条道路。在艺术家中，仅就画家来说，走上这条道路的人极少，而龚贤就是这极少数人中很为突出的一个。

龚贤虽然也曾饱尝时代的动乱之苦，在个人生活上多次受到严重的打击，但他并不主张消极出世。相反，他有着一种积极的入世的精神，非常明确地反对“以不知不识为生人之上理”的老庄哲学，认为即使“随乱逐离”，也比老庄所说的那个“晦蒙浑噩之朝”为好^①。这种对老庄的人生哲学的反对，是和龚

^① 龚贤：《吴嗣宗黄游纪述序》，见《黄山志》卷三十二。

贤同时代的哲学家王夫之的看法完全一致的。龚贤虽然很喜欢同不拘礼法、有爱国思想的出家人相交游，有时还羡慕他们能过一种安定的、有保障的生活，但他自己从未有出家不问世事的念头。相反，他认为士大夫的第一要务是学治国之道，主张士大夫做学问要有益于国家天下，提倡通过读经读史研究治理国家的经验教训，说“六经诸史”是“天下极醒快之书”，为每一个上进的士人所必读^①。这又是同明代后期主张改革朝政的东林党以及后来的复社所提倡的“穷经致用”、“经世致用”的思想完全一致的^②。龚贤虽然主要是一个画家，但他的交游很广。而在他的好友中，许多人是属于复社或赞助复社的爱国人士。其中，著名的人物有：顾与治、方文、杜濬、吴嘉纪、屈大均等。同龚贤有着很深交谊的涵可即剩上人，也是一个因写诗触犯清朝的文字狱而被流放和死在关外的坚贞的爱国者。龚贤曾写了不少诗怀念他，其中有揭露清朝文字狱的“只因五个字，断送百年生”这样沉痛愤慨的语句^③。

龚贤的家世的详细情况尚待研究。仅从现见于《草香堂集》中的《纪梦》一诗来看，龚贤原出身于一个富有的官宦人家^④。

① 龚贤：《与张侍御》，见《赖古堂尺牍·结邻集》卷十五。

② “东林党”是明代后期江南一带地主阶级内部所产生出来的一个主张改革朝政的学术和政治集团，因在无锡“东林书院”聚众讲学而得名。“复社”是继“东林党”之后，在崇祯年间成立的另一个主张改革朝政的学术和政治集团。这两个集团，主要代表江南地区中小地主和城市中等阶级的利益，在反对贵族大地主专权的斗争中曾得到人民的拥护。“复社”又曾在反清斗争中起过重要作用。

③ 见《草香堂集》（精抄本）“五言律”：《忆剩上人》。

④ 《纪梦》见《草香堂集》“五言集”，是龚贤回忆旧家之作，其中有“兄弟羽毛翮，岩廊薜荔花；黄金赌棋酒，白日坐喧哗”之语，由此可见龚贤的旧家是富有的。

但到了龚贤这一代，不知发生了什么变故，家道中落了。龚贤一生的生活十分清苦，始终不曾作过官，到老还是一个“布衣”。他在自叙生平的《半亩园诗》中说：

“嘘嗟少年日，识事苦不深。自知非通才，奚足承华簪。一邱养吾志，天空鸣素琴。摄生调茗药，户外多幽寻。希寿七十年，而正黔娄衾。”^①

于此我们可以见到龚贤的人生理想。他自知自己作不了官，也不想作官，只希望能有身体上的健康和精神上的平静自由，如古代的隐士黔娄那样度过一生，正直地死去^②。这是我国封建社会中一个地位低下的正直的知识分子的想法。但就是这样一种可以说不过是希望安分守己地生活的想法，对于龚贤来说，也是很难实现的。龚贤自己也痛切地感到了这点。他从一种通常的宿命观念出发，深感“苍公”的不宽仁，连他这样的一点“薄分”也不加“鉴临”^③。这“苍公”并不是上帝，而是龚贤所生活的那个充满了各种尖锐矛盾的动乱时代。在这样的时代，象龚贤这样的人，处境自然是极为艰难的。在人民方面，农民起义风起云涌，城市贫民也大都卷入市民的运动当中，而龚贤由于个人思想的局限，不可能投向人民。例如在他的诗中，曾把农民起

① 见《金陵诗征》卷三十四。

② 黔娄是我国古代著名的隐士。鲁恭公和齐威王请他作大官，他都拒绝了。他死以后，家里穷到连给他裹尸的被子也遮盖不了身体。他的朋友曾西见到了对他妻子说：“被子正着裹不上的，斜着就裹上了。”他妻子说：“斜着裹上了还不如正着裹不上好。我的先生生前从未偏斜过被子，死后偏了，有违他一向的习性。”（见《高士传》）这故事说明黔娄一生到死也还怕贫苦，保持正直的人格，龚贤诗中“希寿七十年，而正黔娄衾”，取的就是这个典故。

③ 见《半亩园诗》。

义军称为“贼”，这说明他对农民起义是反对的。在统治阶级方面，龚贤家中既无权势可以依靠，而又不肯趋炎附势，自然也不可能有什么出路。加上清军入侵，就更使龚贤这样的人疲于奔命了。“百苦不一乐，到老尚谋生”^①。这是龚贤对他自己一生的适切写照。然而也正是因为龚贤个人的这种艰难处境，才使他能够积极支持复社要求改良黑暗政治和反抗清朝统治者的斗争，并为他在诗歌和绘画艺术上取得成就打下了一个坚实的思想基础。中国画论一向认为画品是同人品密切相关的。龚贤的画品之高，正是根源于他的人品之高。

龚贤大约在十二、三岁即开始学画。他在五十八岁时题所作《云山图》中，曾谈到他在十八岁那年看到了宋代大画家米芾的《云山图》，感到“惊魂动魄”，叹为“神物”，“几欲拟作”^②。这说明他在十八岁时已学了好几年画，有了相当的基础。在作诗方面，他也很早就显出了自己的才能，和同乡的周如凯、何法以诗闻名于乡里，而龚贤尤为有名^③。

龚贤的青年时代基本上是在南京度过的，其时正当崇祯末年。这时的南京是复社文人们聚集的中心，他们在这里结社赋诗，讲学论艺，既是士大夫的风雅胜事，也具有政治斗争的性质。为了挽救民族的危机，复社的文人们曾经同宦官魏忠贤的干儿子阮大铖展开了斗争。斗争中轰动一时的事件，就是复社文人公布声讨阮大铖的《留都防乱公揭》一事。揭中揭露了阮大铖想再度专权的阴谋，以及他贪污和勒索民财的种种罪状。当

① 见《草香堂集》“五言律”，又见朱彝尊编《明诗综》卷八十一，《百苦》。

② 见民国二十八年商务印书馆印《龚半千山水精品册》第六页题识。

③ 见《昆新县志》卷二十七。

时复社的声势还很大，阮大铖迫于社会舆论，只好跑到南京城外的牛首山去躲起来，就是在这样一种政治气氛之中，龚贤和复社以及同情复社的文人们相交游，在“江南六代风流地”过了一段“翰墨场”中的生活^①。约在二十岁左右，龚贤还曾参加了范凤翼所主持的诗社，他的好友、南京名诗人顾与治也在其中。这是一个一百二十人的大社，在当时的南京曾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②。由于龚贤有着正直不阿的人格和在诗、书、画上都有一定的才能和成就，所以他在青年时代即已在南京的士大夫中显露头角，后来又成为重要的知名人物之一^③。

龚贤青年时代在南京的友好值得提到的是顾与治和方文（禽山）。顾与治是南京文人们集社赋诗的有名的主持者^④，在政治上是和复社士大夫完全站在一起的。一次，阮大铖因想讨好于复社文人，把他的诗集求顾与治作序，顾坚决不作。明亡以后他保持着坚贞的民族气节，是一个刚正的爱国者^⑤。方文是复社中的人，《留都防乱公揭》的署名者之一^⑥。由他的主要

① 明亡后龚贤在《赠友》一诗（见《金陵诗征》卷三十四，又见《龚半千自书诗稿》，但题为《题夏茂林小像》）中惋惜他这一时期的生活的逝去，诗说：“江南六代风流地，白下多年翰墨场。古物已无王逸少，名人独剩顾长康。量宽嗜酒难逢醉，才大论诗莫禁狂。急办青钱买山隐，坐听深树候莺簧。”

② 见《扶轮广集》卷七《寄范玺卿社长》。

③ 《今世说》卷六载：“诸骏男过广陵，叹曰：‘小有之风流顿尽，于一之宿草久衰，柴丈遽迹于白门，梅岑栖纵于远郭，故人云驰雨散，念此能不伤怀？’”可见，龚贤和当时南京的名士李小有、王于一、宗梅岑等同为风雅所系的人物了。

④ 见《顾与治诗集》，宋崑序。

⑤ 见《施愚山先生学余文集》卷十七、《顾与治传》。

⑥ 见吴应箕《复社姓氏》。

诗文集都被清朝统治者毁禁一事^①，我们可以想见他不仅是一般的爱国者，而且是颇为激烈的人物。龚贤和他们两人都有很深的友谊。顾与治和方文也是好友。明亡以后，大家四处分散。晚年龚贤再回到南京，当时顾与治已死去，方文正在南京。对于老友归来，方文欣喜已极。他在《喜龚半千还金陵》一诗中追述了他们过去的友情，慨叹昔日的许多友人如顾与治等都已死去或四处飘流，对于他素所钦佩的老友还健在并且回到了南京十分高兴，欣喜此后在这覆亡了的“旧京”有一个可以谈谈的人了^②。从龚贤与顾与治、方文的交谊中，我们可以想见他在政治斗争上无疑是完全和复社站在一起，而且积极参与了斗争的，否则就不可能设想他能得到方文那样的敬重。

1645年，清兵攻陷南京。在这年前后，复社的士大夫们大都以悲愤慷慨的心情离开了风流胜地的南京，投入漫天的反清民族斗争。从龚贤现存的《扁舟》一诗来看，他也可能在1645年前后离开了南京。诗中说：

“短衣曾去国，白首尚飘蓬。不读荆轲传，羞为一剑雄。”

由此我们可以看到，龚贤是在青年时代(二十七岁左右)抱着复国的志向离开南京的，所以诗中说“短衣曾去国”。但龚贤自离京后在外奔走多年，头发也白了，既没有如荆轲那样慷慨为国死去，却仍在战乱中四处飘流，过着极不安定的、清苦的生活。诗里一方面表露了龚贤的崇高的爱国主义的思想感情，另一方面也是龚贤对于自己的悲苦的身世的慨叹。熟悉龚贤生平

① 见北京大学图书馆藏《龠山诗》卷一。

② 并见卓子任编《遗民诗》卷八，邓孝威编《天下名家诗观》初集卷十，王渔洋编《感旧集》卷七，朱绪曾编《金陵诗征》卷三十四。

的邓孝威，在他所编的《天下名家诗观》中选了龚贤的这首诗，并加了一句批语：“寓意至深。”这句批语是很中肯的。

但是，我们对龚贤这次“短衣去国”的具体经过，却还不清楚。不过，我们可以从他的《半亩园诗》中读到他对自已的生平的一段叙述，其中说他曾远走“嵒嵒”，“觅食不毛地”，到过北方苦寒的山区，过了一段极为艰苦的生活。诗中说：

“……觅食不毛地，冰霜坏衣襟；皮宽止裹骨，鬓焦喉亦暗。”

这段经历，对了解龚贤的生平很为重要。现在看来，在时间上只可能发生在1645年前后，正是“短衣去国”之后所经历的事，但具体的情况却需要进一步研究。据目前我所看到的零星的资料，我推测这段经历很可能指的是到北方一带垦荒。因为在明亡前后，江南一带的士大夫曾有不少人结伴到北方垦荒，既是为了谋生，同时也有着为复国作准备的意图。如复社的顾炎武就曾和同人一起到山东章丘长白山一带和山西雁门关北部垦荒，躬耕陇亩。顾炎武在与潘次耕的信中说过：“近则稍贷貲本，于雁门之北，五台之东，应募垦荒，同事者二十余人，辟草莱，披荆棘，而立室庐于彼。然其地苦寒特甚，仆则遨游四方，亦不能留住也^①。”从上面所引龚贤《半亩园诗》中的话以及他的别的一些诗来看，我推想龚贤也曾有过象顾炎武这样的到北方苦寒之地垦荒的经历。从《登岱》一诗，我们得知龚贤曾到过北方。诗中描写他勒马瞻望泰山，表现了一种悲壮的爱国感情，同“短衣去国”的豪情壮志也正相吻合^②。从《怀山阳子、

^① 见《亭林文集》卷六。

^② 并见卓子任编《遗民诗》卷八，朱绪曾编《金陵诗征》卷三十四：“勒马瞻东岱，嵯峨势独尊。半空悬日观，一窦仰天门。气接荆吴白，云归齐鲁昏。久虚封禅事，碑碣幸长存。”

胡子、阎子》一诗，我们得知他曾有过一次后来深为失悔的“浪游”，在回家的途中经历了许多辛苦。而且这次“浪游”是由于“穷”，无疑是为了出外谋生^①。这两首诗都未见于龚贤后来在扬州时期所写的《草香堂集》，也未见于晚年从扬州回南京后所写的《龚半千自书诗稿》，可以说明这两首诗所写的是龚贤在扬州时期以前的经历，但两诗都未提到垦荒之类的事。可是，在龚贤到扬州后所写的《生日作》一诗中，我们却读到了这样的话：“破产罢躬耕，天寒客远城。”^②在《懒》一诗中，我们又读到“懒到中年不可医，半生事业几篇诗。已逃债主子身去，大笑饥肠只我随”这样的话^③。两诗都是龚贤在扬州时期感怀过去的经历而写的。我推测这里所说的“破产罢躬耕”和“已逃债主子身去”，很可能就是指的龚贤在北方垦荒遇到失败的事。这是因为：第一，龚贤在南京时期并未从事农业，无所谓破产与否，所以“破产罢躬耕”，很可能就是指北方垦荒的失败；第二，当时到北方垦荒，如顾炎武所说，是“应募垦荒”，先要贷款取得资本。如垦荒遭到失败，自然也就是“破产”，并须偿还所贷资本。所以龚贤诗中有“破产罢躬耕”和“已逃债主子身去”这样的话，而且，《懒》一诗同前引《怀山阳子、胡子、阎子》一诗有明显的一致的地方。因为那诗中也有“叔夜懒成癖，原生病是穷”这样的话。把两诗合起来看，我以为可以推想龚贤在北方垦荒，由于不善经营，最后破产负债而归。几经辛苦才回到了南京。

① 见《金陵诗征》卷三十四：“悔作浪游人，还家多苦辛，所交惟数子，一别便终身。叔夜懒成癖，原生病是穷。风烟接淮甸，相望即相亲。”

②、③ 见《草香堂集》“近集”。

龚贤回到南京后，在1647年左右又从南京到了扬州。从龚贤的《将之广陵，留别南中诸子》一诗来看^①，他去扬州之前，个人生活中发生了很不幸的事件，他家里的八口人，包括他早年所娶的妻子在内^②，都死去了。这段不幸事件发生的详情，尚待研究。现在我们知道的是，此时龚贤离京去扬州，完全是因为六亲已尽^③，一人在南京无法生活的缘故，临行时是极为悲哀的。这同在此之前抱着复国志向“短衣去国”的情况很不相同。

龚贤到了扬州之后，再娶成了家，并有了子女。为了养活妻子儿女，龚贤又应海安徐逸的招请，到徐家当西席，教徐逸的儿子徐凝读书^④。龚贤在海安生活大约有四、五年时间，当中曾几次短暂回扬州和南京。龚贤在海安几年的生活，是寂寞而凄凉的，经常在惦记着家庭的生计和安危。在《草香堂集》中收入了描写他这一时期的生活的不少作品。其中《中夜》一诗说：

“水边独立月光低，露湿疏蛩乱草迷。在客几年头尽白，举家十口泪空啼。乡间不可到书信，魂梦生憎连鼓鼙。暂解愁烦残醉力，吟诗中夜转凄清^⑤。”

这首诗明白无误地告诉我们，龚贤在去海安之前已再次娶妻，

① 见《草香堂集》“五言律”。

② 龚贤在《石头城》一诗（见《草香堂集》“七言律”，又见《金陵诗征》卷三十四）中有“老妻故冢得见否”之语，说明他早年曾娶妻。

③ 龚贤在《再到》一诗（见《草香堂集》“五言律”）中说：“不是六亲尽，谁甘孤旅情。”

④ 见《草香堂集》“五言律”《海上徐逸招予读书五年，偶忆西归，书此志别》一诗。

⑤ 见《草香堂集》“七言律”。

并有了不少子女。他是为了解决家庭的生计问题而从扬州到海安去的^①。

大约在三十六、七岁左右，龚贤从海安回到了扬州家中。从龚贤的一生来看，他从此算是最终结束了长期离家在外作客的生活，以后再也没有长期离家。而当他此次从海安回到扬州家中的时候，多年不见的儿女都已长大成行了。所以，龚贤在他的自叙生平的《半亩园诗》中有这样的话：“壮岁始有家，儿童已森森。”这里的“壮岁始有家”，指的就是他在壮岁才最终结束了长期在外作客的生活回到了家，而不是说在壮岁之前还没有成家，到了壮岁才成家^②。

龚贤从海安回到扬州后，又在扬州住了十多年的样子。大致上从1647年开始，龚贤由南京而扬州，再由扬州而海安，最后又由海安而扬州，这一段漫长的生活，对他的诗歌和绘画艺

① 汪世清同志在《龚贤的〈草香堂集〉》（见1978年《文物》第五期）一文中认为龚贤在去海安之前未娶妻成家生子，这是同这里所引的龚贤的《中夜》一诗完全抵触的。汪世清同志还引了费密《赠龚贤》一诗中的“四十六抱子”一句，以证明龚贤是从海安回扬州之后才娶妻生子，我以为也不确。我未见到费密的全诗，但据龚贤的《中夜》一诗来看，我以为费密的说法本身有误，或是汪世清同志的理解有误。此外，汪世清同志认为龚贤《半亩园诗》中所说的“觅食不毛地”，指的就是到海安谋生，我以为也不对。因为海安并非多山苦寒的不毛之地。相反，龚贤在《海安》一诗（见《草香堂集》“七言律”）中非常明白地告诉我们，那是一个“到处桑麻皆可种”的丰饶之地，龚贤还因此而产生了在海安定居的念头，说“爱此将添隐者扉”。

② 汪世清同志在前述的他的文章中，把“壮岁始有家”这句诗解释成龚贤到了壮岁才娶妻成家生子，在此以前还未成家。这种解释我认为不妥。因为，如果这样解释的话，这句诗就很难同下一句“儿童已森森”联到一起。壮岁才开始有家，怎么“儿童”就“已森森”了呢？从“始有家”到“儿童已森森”，不会这么快的。可见，“始有家”不能解释为开始成家。

术创作的发展很有关系，是他的艺术活动的一个重要时期。在这一时期，他对于社会生活无疑有了许多体验，并且十分勤奋地从事诗歌和绘画艺术的创作。他的好友方文在《喜龚半千还金陵》一诗中，曾这样描绘了龚贤在扬州时期的艺术生活：

“君本蒋山人，久客邗水上。卜居近蕃厘，古屋隐穷巷。闭门何所为，笔墨寄闲旷。霜柯插云表，晴江走叠嶂。更妙是诗篇，浑朴复雄放。素质绝华藻，英姿挺奇状^①。”

这一时期，是龚贤在诗歌艺术上达于成熟的时期。我们看他这一时期所写的收入《草香堂集》中的不少作品，在思想和艺术上都相当成功。其中有不少大胆地倾吐自己的爱国感情，读来使人感到深沉悲壮的作品，如悼念史可法的《元旦》、《越江渔隐》、《平山堂春望》等。也还有不少从某一侧面反映清朝统治者的民族压迫所造成的生活惨象，具有相当的社会意义的作品，如《忆剩上人》、《不寐有怀》、《过徐燮故居》、《归来》等。总起来看，收入《草香堂集》的作品，其思想的和艺术的价值，比现藏上海博物馆的《龚半千自书诗稿》中的作品要高得多。在绘画艺术方面，这一时期是龚贤为他晚年在绘画上取得高度成就而奋发努力的时期。他除自己进行创作之外，利用在扬州的条件，看了扬州一些巨商大贾所收藏的古代大师的名作，并进行了仔细的研究和临摹。龚贤后来回忆起他在扬州时期的生活时曾经说过：“广陵多贾客，家藏巨（钜）觚者，其主人具鉴赏，必蓄名画。余最厌造其门，然观画则稍柔顺。一日，坚欲尽探其篋笥。每有当意者，归来则百遍摹之，不得其梗概不止^②。”这

① 见《龛山诗》卷一。

② 见《龚半千山水精品》跋。

种对古代优秀遗产的顽强的学习和研究，对后来龚贤绘画艺术的发展和成就，当然是起了重要作用的。

1666 年左右，龚贤由于感到在扬州的生活很不安定，“避贼还避兵，奔腾如惊禽”，于是决心“赋归来”，迁回南京居住^①。这时他又已是近五十岁的人了。龚贤归来之后，家乡在战乱中被洗劫的惨景，留给了他一个永远难于磨灭的沉痛的印象。他的好友、名诗人吴嘉纪在赠他的诗中有这样的话：“乱离足飘泊，老大还郊垞。……亲戚谁复在，虎啸山风腥^②。”国破与家亡，深深激起了龚贤对于清朝统治者的民族压迫的仇恨。这种仇恨集中地表现在他回南京后所写的下面一首诗中：

“登眺伤心处，台城与石城。雄关迷虎踞，破寺入鸡鸣。一夕金笳引，无边秋草生。橐驼尔何物，驱入汉家营！^③”

这首诗写得很好，爱国的悲愤之情十分强烈和真挚。

龚贤回南京之后，生活也并不很顺当。他先是住在城内，由于遭到权势者的迫害，曾数次移居躲避。他的好友周亮工在《半千移家》一诗中说：

“倦鸟无高翼，卑飞又一林。小心过逆旅，大意失黄金。砚亦移将破，山犹入未深。空闻买字者。曲巷费追寻^④。”

① 引文见《半亩园诗》。龚贤回京时间定为 1666 年左右，则是依据《龚半千山水精品》的跋。这跋写于“丙辰”，即康熙十五年，公元 1676 年。跋中说：“十年前余游于广陵，……今住清凉山中。”由此推知龚贤在 1666 年左右回京。

② 见《遗民诗》卷八，吴嘉纪：《寄题龚大野遗新居》。

③ 见《金陵诗征》卷三十四，《登眺伤心处》。

④ 《赖古堂集》卷六。